

金寨县槐树湾乡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和《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及统计数据报送有关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19〕43 号）要求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金寨县信息公开网

（<http://www.ahjinzhai.gov.cn/public/index.html>）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金寨县槐树湾乡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联系（地址：金寨县槐树湾乡人民政府办公楼二楼党政办，电话：0564--2700211，邮编：237300）。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槐树湾乡县围绕全面推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围绕群众关心关注、乡政府工作重点，进一步健全公开机制，创新公开形式，拓展公开载体，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1453 条。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我乡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遵循“公正、公平、便民”工作原则，截止到2019年12月底，公开政府信息1453条。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截止2019年底，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件。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19年我乡成立了由乡长任组长，人大主席为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有关职责，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并安排专人进行政务公开平台的更新，同时2019年多次召开党政联席会议和乡村干部工作会议，进一步完善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明确了有关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确保不发生泄露群众信息等问题。

监督保障情况。2019年我乡无评先评优及责任追究等情况。

（二）全面贯彻新《条例》。按照省、市、县政务公开办要求，积极开展《新条例》的宣传工作，在政务服务中心摆放《新条例》解读和新旧条例对比，在政府网设置专题链接。乡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学习《新条例》内容及解读，并要求各级各部门把《新条例》纳入集体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组织全县信息员开展专题学习，确保把《新条例》渗透到政务公开工作的血液中。

（三）依申请公开

积极参加省政务公开办组织的依申请公开培训班，严格按照《六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六安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办法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法的通知》（六政办〔2019〕40号）要求，落实依申请公开制度和申请表、流程图等内容，严格按照新要求办理依申请公开。全年依申请公开0件，其中予以公开0件，非本部门掌握信息0件。

（四）政府信息管理。以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为抓手，加强对政府信息的管理，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发布流程，加强信息发布前审查，强化网站信息安全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全面落实三级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工作规程，信息从产生到公开需通过发布员、审核员、管理员三级严控把关。

（五）平台建设。在加强信息公开网建设的同时，依托乡镇为民服务中心、乡镇政务公开栏，及时把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公开发布，群众获取信息的渠道更为通畅。村级层面。依托群众服务中心、信息查阅点和村务公开栏，坚持“一块豆腐都要上墙”。同时，依托驻村干部、包村干部、扶贫帮扶人、工作队等，把涉及群众利益的政策及时送到群众家中，并现场解读，协助群众申请、查询政策，群众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现场、专业的政策解读服务。

（六）监督保障。我乡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了工作职责，细化了工作任务。将政务公开工作与效能建设、

督查督办相结合，建立“一周一更新、一月一调度、一季一监测、半年一督查、一年一考评”长效工作机制。加大政府信息发布监测，对省市县政务公开办及第三方监测结果进行全面梳理，积极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	--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0	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48	0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0	0
行政强制	6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	--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8	36712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开	2. 其他法律 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 安全一稳	0	0	0	0	0	0	0
		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 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 内部事务信 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 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 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 槐树湾乡 2018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信息公开数量较少，数据公开不全。

2. 2019 年我乡先后多次召开了党政联席会议和乡村两级干部会议，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督促和部署，要求每周更新，每月一汇总，每季度一检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全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3. 党政办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收集、整理、报送等工作，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员，各办、站、所负责提供信息等资料，在全乡迅速构建起启动有力、推进迅速、全员参与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新体系，有效的提高了信息公开数量及公开覆盖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9 年槐树湾乡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